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二〇一八年九月

目 录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议案一：关于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6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本次股东大会公开、公正、合法有效，保证会议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特制定本须知，请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1、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秘书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和处理相关事宜。

2、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以及授权委托书等证件，经查验合格后，方可出席会议。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办公室工作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以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3、大会正式开始后，迟到股东人数、股份额不计入表决权数。特殊情况下，应经董事会秘书同意并向见证律师申报同意后方可计入表决权数。

4、股东参加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法定权利，同时也应履行法定义务。事先准备并要求在会议发言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应当事先向董事会秘书进行登记，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会议进行中要求发言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应当先向会议主持人提出申请，并经主持人同意后方可发言。

5、建议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前认真做好准备，每一股东或股东代表就每一议案发言不超过 3 次，每次发言不超过 3 分钟，发言时应先报所持股份数额和姓名。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问题，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6、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以其所持有的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应以打“√”表示，多选或不选均视为无效票，作弃权处理。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请根据公司《众源新材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中网络投票的内容进行投票。

7、谢绝到会股东或股东代表个人录音、录像、拍照，对扰乱会议正常秩序和会议议程、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或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有关部门处理。

8、公司聘请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并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9 月 17 日 13:30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 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15 会议室（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鸣湖北路 48 号）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封全虎先生

会议议程：

- 一、与会人员签到（签到时间：2018 年 9 月 17 日 13:00-13:20）；
- 二、主持人宣读现场会议出席情况并宣布会议开始；
- 三、推选计票人和监票人；
- 四、宣读议案：
 - 1、《关于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 五、股东或股东代表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
- 六、股东或股东代表针对大会议案进行提问；
- 七、股东或股东代表对上述议案进行表决；
- 八、计票人统计现场会议投票情况，工作人员汇总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表决情况；
- 九、监票人宣读表决结果；
- 十、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一、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 十二、签署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
- 十三、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关于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众源新材”）、全资子公司安徽永杰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杰铜业”）、芜湖众源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源进出口”）、安徽杰冠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冠商贸”）本次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合计 17,000 万元人民币，由公司及永杰铜业为上述授信提供合计不超过 17,000 万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1）公司拟为永杰铜业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 4,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公司拟为永杰铜业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 4,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公司拟为杰冠商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 1,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公司拟为众源进出口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 2,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永杰铜业拟为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 6,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凤鸣湖北路 48 号

法定代表人：封全虎

注册资本：17,416 万元

经营范围：有色金属带箔生产、加工、销售；有色金属材料加工、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公司资产总额74,420.32万元,负债总额9,191.25万元,银行贷款总额6,00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8,010.54万元,资产净额65,229.08万元,2018年1-6月营业收入26,916.31万元,净利润1,454.78万元。

(二) 公司名称: 安徽永杰铜业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南陵县经济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 封全虎

注册资本: 8,000万元

经营范围: 有色金属及黑色金属的板、带、管、棒、排、线材的生产、销售及加工;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公司资产总额42,758.83万元,负债总额20,950.71万元,银行贷款总额17,50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20,882.58万元,资产净额21,808.12万元,2018年1-6月营业收入38,804.94万元,净利润1,228.10万元。

永杰铜业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拥有其100%的股权。

(三) 公司名称: 芜湖众源进出口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凤鸣湖北路48号办公楼101室、102室

法定代表人: 何孝海

注册资本: 3,000万元

经营范围: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或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和禁止企业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来料加工、进料加工业务,国内一般商品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公司资产总额7,752.21万元,负债总额3,423.28万元,无银行贷款,流动负债总额3,423.28万元,资产净额4,328.92万元,2018年1-6月营业收入11,539.13万元,净利润247.88万元。

众源进出口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拥有其100%的股权。

(四) 公司名称: 安徽杰冠商贸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凤鸣湖北路48号办公楼105室、107室

法定代表人：韦兵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经营范围：国内一般商品贸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和禁止企业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金属材料（除贵金属）的加工；投资咨询服务（以上均不含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业务、人才中介服务及其他限制项目）。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25,119.11 万元，负债总额 22,110.85 万元，无银行贷款，流动负债总额 22,110.85 万元，资产净额 3,008.27 万元，2018 年 1-6 月营业收入 87,411.83 万元，净利润 1,391.89 万元。

杰冠商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拥有其 100%的股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涉及的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涉及担保的公司、全资子公司与银行共同协商确定。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予审议。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